

证券代码：836318

证券简称：沃土生物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彭生平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彭

生平、李季、余蕾、林皓光、张陇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上述五名董事会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19年5月21日起至2022年5月21日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经公司核查，彭生平、李季、余蕾、林皓光、张陇利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年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2018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年报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议案内容：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等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不做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为：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彭生平和李季均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应当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补充确认经营范围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8 年进行的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修改进行追认，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

编号为：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提议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详见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武汉恒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武汉沃土恒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徐宏书、迟云友好协商，确定沃土生物以现金方式收购徐宏书、迟云 2 名股东合计持有武汉沃土恒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应的 23.53%、11.77%的股份，支付对价为 200 万和 100 万，公司分期支付股权转让款。资金来源为沃土生物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沃土生物将持有武汉沃土恒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95.3%股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沃土天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